

中国教育工会南昌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大工字〔2022〕10号

关于2022年《女职工幸福互助保障计划》 续保工作的通知

各分工会：

根据江西省教育工会文件《关于开展2022年互助保障工作的通知》（赣教工〔2022〕1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推动教职工互助保障工作深入开展，突出女职工互助保障工作的特殊性，切实维护女教职工的切身利益，解决女教职工的后顾之忧，并为其提供充分的健康保障。经研究，2022年校工会将继续开展2022年我校女教职工《女职工幸福互助保障计划》续保工作，按规定为女教职工购买投保标准为每人每份15元（保险期限1年）的保障计划。凡我校在职在岗女教职工（年满16周岁至60周岁），身体健康，能正常工作的均可参保。

请各分工会高度重视，按要求及时完成本单位女教职工信息的核对工作，并进行广泛宣传，确保被保险人享受到应有的风险保障。请各分工会于5月16日（周一）17:00前将

已核对名单（电子版）反馈至校工会谭婷婷办公网邮箱。未尽事宜，请电话咨询校工会，联系电话：13767132339/83969225 谭婷婷。

中国教育工会南昌大学委员会

2022年5月9日

